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KP/AWG/2008/L.4/Rev.1
12 June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件一缔约方在《京都议定书》之下的
进一步承诺问题特设工作组
第五届会议
2008年3月31日至4月4日，曼谷，
2008年6月2日至12日，波恩

议程项目 3(a-d)
分析达到减排目标的途径并确定如何增进这些
途径的有效性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排放量交易和基于项目的机制；
土地利用、土地利用的变化和林业；
温室气体、部门和源类别；
针对部门排放量的可能方针。

分析达到减排目标的途径并确定如何增进这些途径的 有效性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主席提出的订正结论草案

1. 附件一缔约方在《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进一步承诺问题特设工作组(特设工作组)继续开展了关于分析附件一缔约方为达到减排目标而可资利用的途径和确定如何增进这些途径的有效性及其对可持续发展和对《公约》第二条所载最终目标的贡献的工作。

GE. 08-70736 (C) 120608 120608

2. 特设工作组于 2008 年 6 月 2 日举行了附件一缔约方为达到减排目标而可资利用的途径问题圆桌会议。特设工作组注意到圆桌会议提供了一些有益的投入，有助于特设工作组在第六届第一期会议(2008 年 8 月)上完成对这些事项的审议。特设工作组注意到主席的总结(见本报告附件)和缔约方在特设工作组第五届会议续会期间提供的意见和信息。

3. 特设工作组一致认为，准备在关于排放量交易和基于项目的机制的工作中进行的、对基于项目的机制中土地利用、土地的变化和林业活动的审议，需要参考利用其作为关于土地利用、土地的变化和林业的工作一部分的、对无成效问题和其他方法学问题的审议所形成的结果。此外，特设工作组注意到正在根据第 1/CP.13 号决定(《巴厘岛行动计划》)开展的工作，并认为该项工作可作为对特设工作组进一步审议这个事项的投入。

4. 特设工作组重申，结合正在开展的工作，特设工作组还将考虑碳市场的影响问题，特别是附件一缔约方为达到减排目标而可资利用的途径变化产生的《京都议定书》之下可交易单位的供应和需求问题。

-- -- -- -- --